

陽光潛水訓練中心 開放水域潛水員課程

課 前 說 明

1. 陽光潛水訓練中心（陽光生活有限公司）成立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，秉持著推廣休閒潛水的熱忱來從事潛水教學，並提供休閒潛水的相關服務。無論是潛水知識、技巧、器材、旅遊，或是訓練課程上的問題，您隨時都可以向訓練中心提出討論。
2. 訓練中心採保證班教學方式，訓練期間經由主持教練認定，可依學員所學程度要求學員複習或延訓，但延訓學員僅需再支付必要之訓練池場地費、氣瓶費與保險費，不因受訓時間延長而另加訓練費與重裝備使用費。若學員在訓練中途自行放棄課程，訓練中心將不予退費；但若學員是因身體不適且經醫生證明不宜從事潛水者，已繳交之訓練費在扣除取消數位教材帳號所需之手續費、訓練池場地費、保險費等費用後，餘額全數退還。
3. 訓練費用已包含：教練費、數位教材登錄費、訓練池場地費（兩天）、重裝備使用費、配重、氣瓶費（共使用六～七支氣瓶）、保險費（四天）及認證申請費。
4. 訓練費用不包含：輕裝備（請自備或租用）、上課期間之餐飲與住宿費、學員居住地往返潛水中心的交通費、延訓之訓練池場地費、氣瓶費、保險費。
5. 學員需自備之輕裝備包括：面鏡、呼吸管、蛙鞋、套鞋、防寒衣等個人性質裝備，若需向訓練中心租借或購買，請提前告知準備。
6. 參加本訓練中心之潛水課程時，若是學員自備之器材不適合，訓練中心有權要求更換。若參訓學員不願配合，訓練中心基於安全因素將要求該員退訓，並全額退還已繳交之訓練費（SSI 數位教材費用無法退還）。
7. 上課應繳交之訓練費請於第一天術科前繳清。
8. 平靜水域課程於墾丁小灣之潛水訓練池實施，並於恆春半島海域實施海洋實習課程。
上課期間之住宿需求，由學員自行安排。為上課方便，建議直接住宿需福潛水渡假中心，請提早連繫代為訂房。
9. 於本訓練中心結訓之學員均需達到初級潛水員之標準，此標準包括學科與術科之評鑑：

學科：
 1. 完成全部學科課程。
 2. 通過期末測驗。

術科：平靜水域所學之各項潛水技巧須在開放水域操作，接受教練評鑑；未達標準者，教練將請學員再回平靜水域練習，並擇期再至開放水域操作評鑑。

- 10.** 學員合格結訓後，訓練中心將於結訓日發給 數位認證（基於環保立場，SSI 不再發給實體認證卡，若需實體認證卡，將另外收費。），學員可於智慧型手機、平板之 MySSI app，或登入 SSI 官網，提得課程之數位認證。

陽光潛水訓練中心

鄭毓毅 SSI IT #11920

公司地址：90062 屏東縣 屏東市 信義路 225 號

墾丁辦公室：94648 屏東縣 恒春鎮 南灣路 鞍山巷 50 之 15 號

Mobile : 0921-932332

E-Mail : uwmaster@ms4.hinet.net